

附件：

#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概况

- 一、学院主要职能
- 二、学院决算单位构成
- 三、学院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概况

### 一、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职能简述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是 2005 年 3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由广州市人民政府举办的高等职业院校。学院主要承担：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学历教育；承担社区教育、继续教育、岗位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任务；开展城市高等职业技术教育教学研究、应用技术研究和技术服务；开展国内外校际教育合作和学术交流。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为财政核拨事业单位，是广州市教育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学院无下属三级预算单位。

纳入广州市教育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总编制人数 684 人，其中事业编制 684 人；在职实有人数 480 人，比上年减少 4 人，其中：事业编制 480 人；离退休人员 479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离休 15 人、退休 464 人。另有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128 人。

**（上述人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1,89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9	0.00
三、事业收入	4	5,749.32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41	26,857.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30.31
六、其他收入	7	70.7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95.9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645.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710.17	<b>本年支出合计</b>	60	27,628.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61	43.81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0.37	交纳所得税	62	0.00
	基本支出结转	279.93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70.45	转入事业基金	64	43.81
	经营结余	0.00	其他	6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387.85
			基本支出结转	67	317.4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70.45
			经营结余	69	0.00
				70	
				71	
	<b>合计</b>	28,060.54	<b>合计</b>	72	28,060.54

表二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710.17	21,890.09	0.00	5,749.32	0.00	0.00	70.76
			合计	27,710.17	21,890.09	0.00	5,749.32	0.00	0.00	70.76

205	教育支出	26,938.63	21,568.56	0.00	5,299.32	0.00	0.00	70.76
20502	普通教育	43.94	4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43.94	4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25,325.64	19,955.57	0.00	5,299.32	0.00	0.00	70.76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5,325.64	19,955.57	0.00	5,299.32	0.00	0.00	70.7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13.50	1,2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13.50	1,2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55.55	35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55.55	35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0.04	1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4	1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4.97	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97	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5.31	1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13.43	1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2	9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92	9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92	9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45.31	195.31	0.00	45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450.00	0.00	0.00	450.00	0.00	0.00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00	0.00	0.00	45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0.00	0.00	0.00	0.00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628.88	23,356.79	4,272.0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6,857.34	22,615.57	4,241.78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94	0.00	43.94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43.94	0.00	43.94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25,244.35	22,615.57	2,628.79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5,244.35	22,615.57	2,628.79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13.50	0.00	1,213.5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13.50	0.00	1,213.5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55.55	0.00	355.55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55.55	0.00	355.55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31	0.00	30.31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0.04	0.00	10.04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4	0.00	10.04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4.97	0.00	4.97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97	0.00	4.97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5.31	0.00	15.31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88	0.00	1.88	0.00	0.00	0.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13.43	0.00	13.4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2	95.9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92	95.9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92	95.9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45.31	645.31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0.00	0.00	0.0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0.00	0.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9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21,568.56	21,568.56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30.31	30.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5.92	95.9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95.31	195.3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21,890.09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21,890.09	21,890.0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b>总 计</b>	27	21,890.09	<b>总 计</b>	54	21,890.09	21,890.09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教育支出	21,568.56	17,373.53	4,225.34
			普通教育	43.94	0.00	43.94
			高等教育	43.94	0.00	43.94
			职业教育	19,955.57	17,373.53	2,582.04
			高等职业教育	19,955.57	17,373.53	2,582.0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13.50	0.00	1,213.5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13.50	0.00	1,213.5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55.55	0.00	355.5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55.55	0.00	355.5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31	0.00	30.31
20602	基础研究	10.04	0.00	10.04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4	0.00	10.04
20603	应用研究	4.97	0.00	4.97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4.97	0.00	4.97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5.31	0.00	15.31
2060702	科普活动	1.88	0.00	1.88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13.43	0.00	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2	95.92	0.00
20808	抚恤	95.92	95.9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92	95.9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31	195.31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37.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3.3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7.99

30101	基本工资	2,370.14	30201	办公费	101.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2	30202	印刷费	79.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1.3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13.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8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29	30204	手续费	13.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74	30205	水费	146.7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92.73	30206	电费	440.0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87.5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41.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8,565.47	30211	差旅费	86.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62.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805.45	30213	维修（护）费	463.5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52.0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5.92	30215	会议费	0.08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20.5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6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8	304	<b>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b>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9.77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13.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486.35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04.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32	307	<b>债务利息支出</b>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6.1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2,334.42	30229	福利费	174.27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49.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24			
<b>人员经费合计</b>		13,403.39	<b>公用经费合计</b>					4,261.37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45.00	25.00	0.00	0.00	0.00	20.00	4.13	26.20	25.00	0.00	0.00	0.00	1.20	0.08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编制单位: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 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829.56	0.00	6,829.56
103042757		高等学校学费		5,816.45	0.00	5,816.45

103042758	高等学校住宿费	662.57	0.00	662.57
103042760	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	80.48	0.00	80.48
103042750	其他缴入国库的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	270.06	0.00	270.06
四、罚没收入		6.00	6.00	0.00
1030501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6.00	6.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91.41	691.41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15.83	15.83	0.00
1030706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75.57	675.57	0.00
七、其他收入		92.87	92.87	0.00
103999900	其他收入	92.87	92.87	0.00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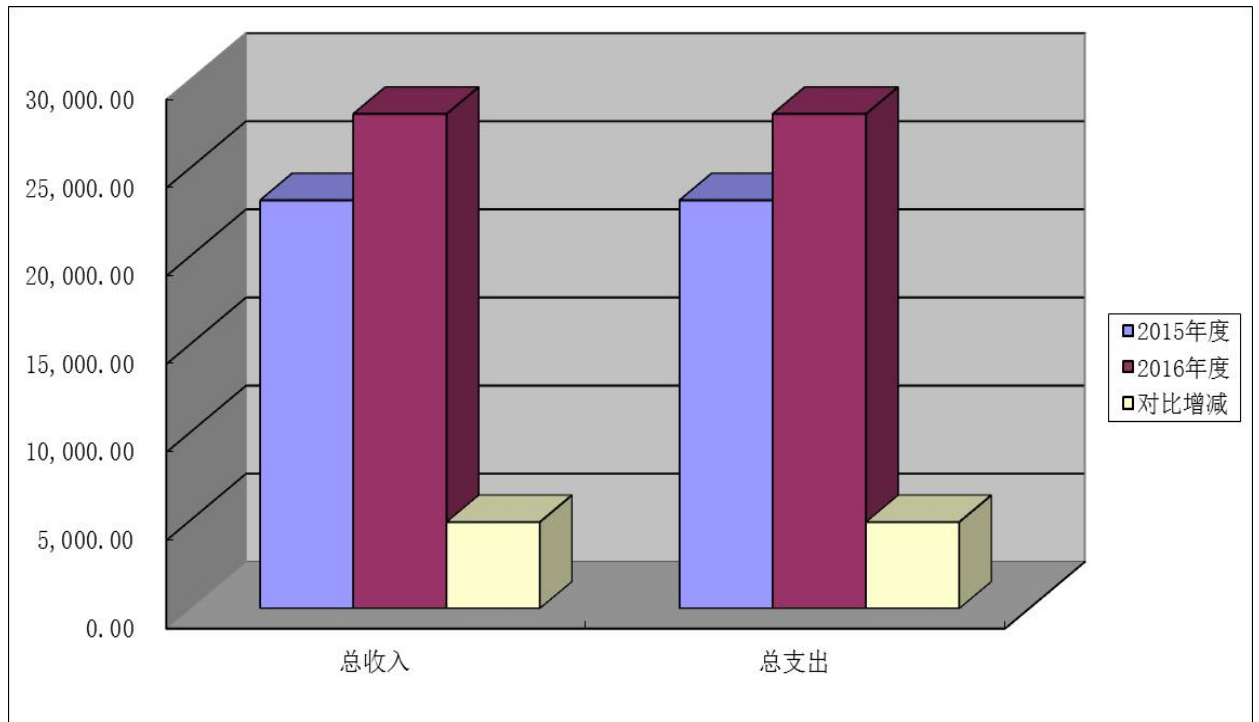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5,780.04
货物	2,028.31
工程	255.00
服务	3,496.73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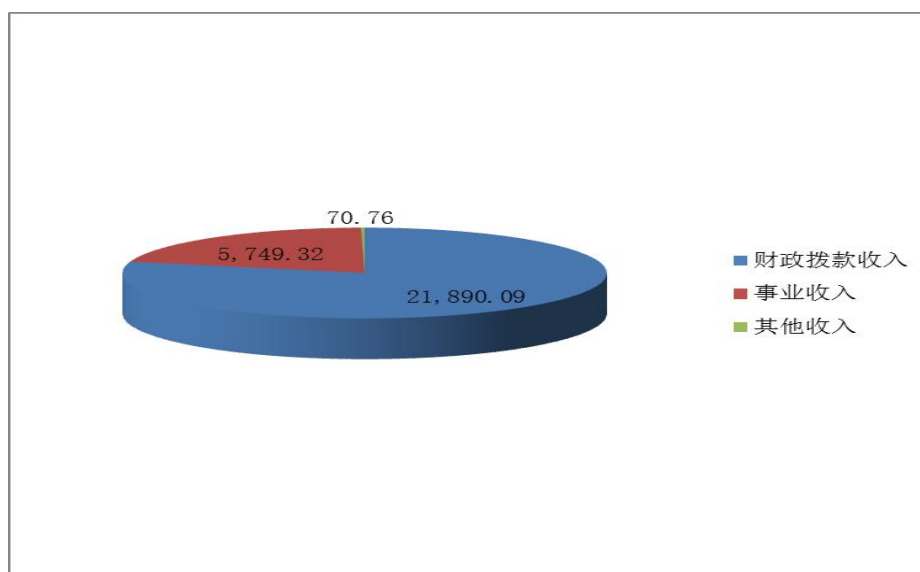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学院 2016 年度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28,060.54 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28,060.54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1.89 万元，增长 21.17%。主要原因：政府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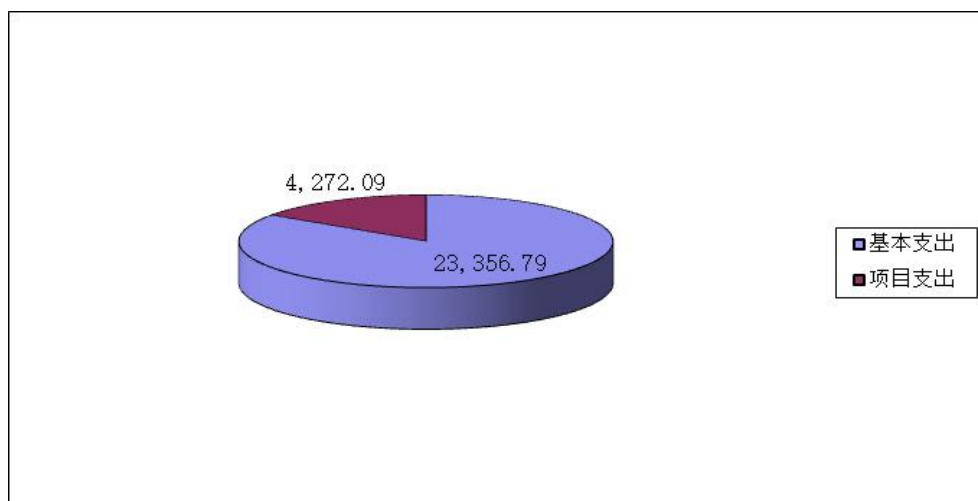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学院2016年度收入合计27,710.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90.09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79.00%；事业收入5,749.32万元，占20.75%；其他收入70.76万元，占0.2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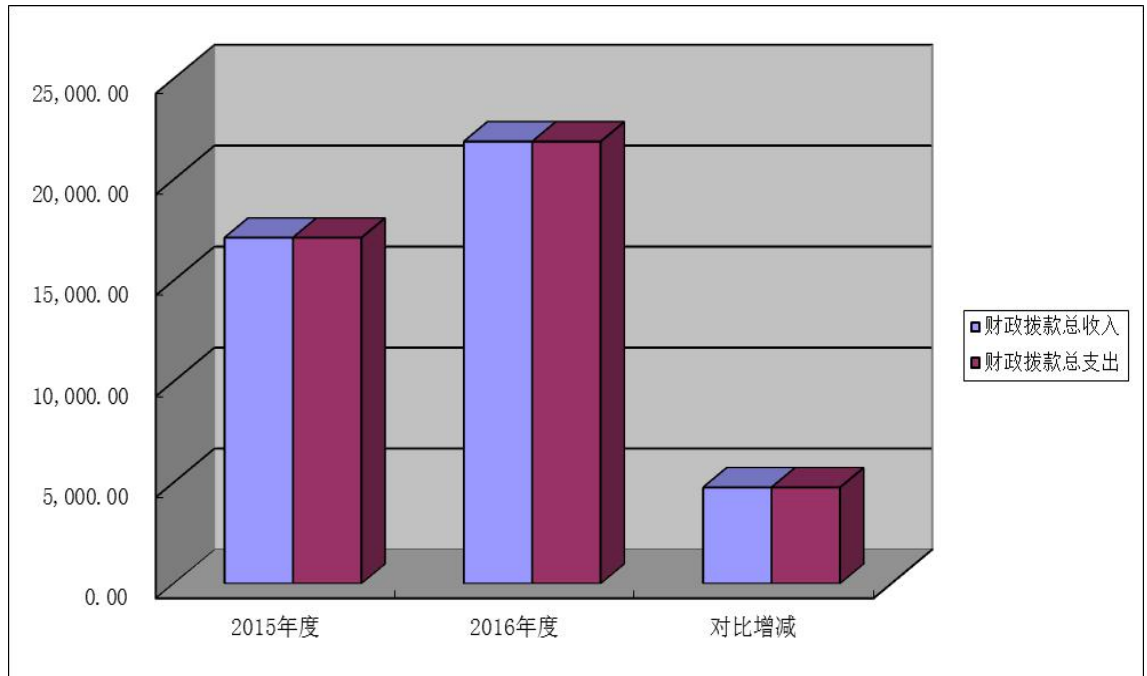
本学院2016年度支出合计27,628.88万元。基本支出23,356.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54%。项目支出4,272.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5.4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学院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1,890.09万元。与2015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

计各增加4,762.68万元，增长27.81%。主要原因：政府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学院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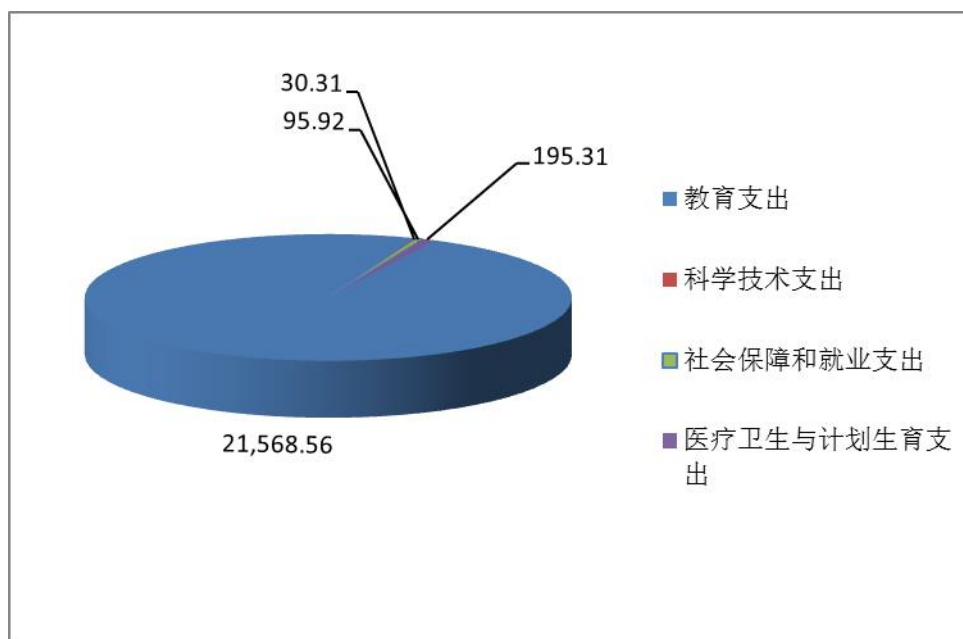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890.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9.23%。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766.86万元，增长27.84%。主要原因：政府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21,568.56万元，占



98.53%；科学技术支出（类）30.31万元，占0.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5.92万元，占0.4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95.31万元，占0.89%。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855.68万元，支出决算21,89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决算支出中包含了上年结转的项目支出；二是年中追加了部分资金。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43.94万元，为省市财政追加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学生奖助学金、教学专业建设及教师培养。

2.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19,95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50%，主要用于学院教职员工的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办公经费支出、离退休人员经费、

住房公积金和教学专业建设、教研科研及强师工程项目支出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的项目支出及年中调整追加的经费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1,21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90%，主要用于学院实训室、图书馆、校园网建设及学校的学生宿舍维修。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建设项目因招标而节约了资金；还有少部分项目未能如期完成建设任务，相关预算需要结转下一年度使用。

4.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355.55万元，为省市财政追加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学院实训室建设及强化中小学教师素质的培训。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10.04万元，为省财政追加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方向”的课题研究。

6.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4.97万元，为省财政追加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公益研究与能力建设方向”的课题研究。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1.88万元和青少年科技活动（项）13.43万元，为省财政追加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科普及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的课题研究。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95.92万元，为年中调整追加经费，主要用于学院教职工去世后的丧葬与抚恤支出。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19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5%，主要用于对计划生育家庭的奖励和对计划生育工作目标责任的考核。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单位退休人员多于新进人员而减少了奖励资金的发放。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学院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学院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7,664.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403.38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837.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565.46万元；公用经费4,261.3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4,103.3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57.99万元。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5.00万元，支出决算26.20万元，完成预算的58.23%，主要原因是学院严格落实“八项规定”要求，减少了公务接待费的开支。

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增加20.37万元，增长349.40%。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2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5.42%，完成预算的 100%。2016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增加 20.86 万元，增长 503.8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学院派出由 15 位教师组成的赴德国 F+U 教育集团学习、进修的教师团，开展了为期三周的培训，而 2015 年学院只安排了一位教师出国培训，因而费用有所增长。

2016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学院因公出国（境）组团 1 个、共 1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开展境外业务培训支出 25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前往德国萨克森州开姆尼茨市 F+U 教育集团进行高等职业教育师资培训。通过培训，加强了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学习了国外先进的职业教育理念和模式，进一步提高我院骨干教师的教学水平。培训期间，学员们深入了解了德国高等职业教育体系，系统学习了德国职业技能的教学教法及教学计划的开发和管理经验，15 名骨干教师最终顺利通过考试，获得了由德国工商联合会（IHK）颁发的培训证书。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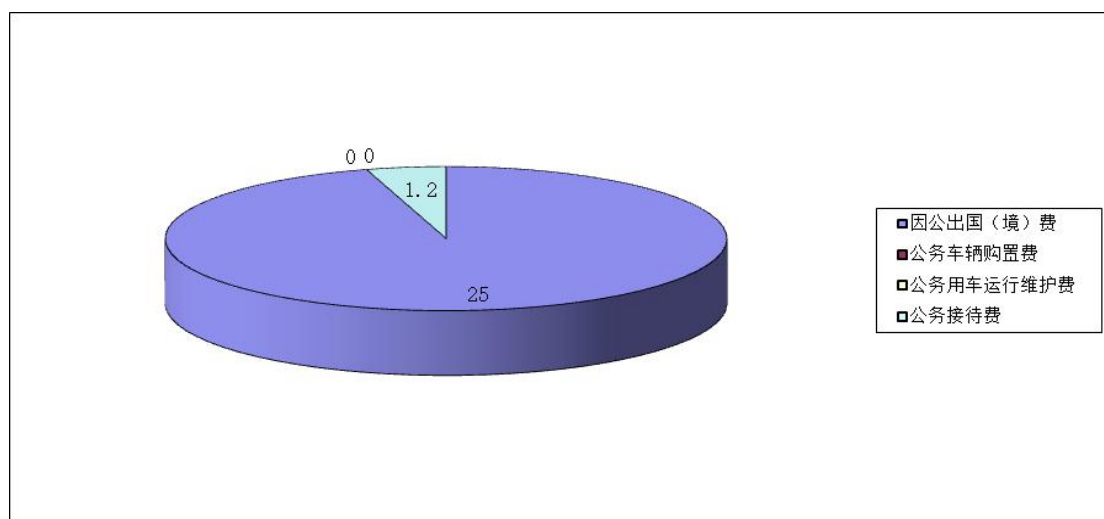
**3.公务接待费决算 1.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4.58%，完成预算的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要求，从严掌握接待范围，严格控制接待标准，严禁接待经费突破年度预算。2016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2015年度减少0.49万元，下降28.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除严格落实“八项规定”要求外，本年来校交流的单位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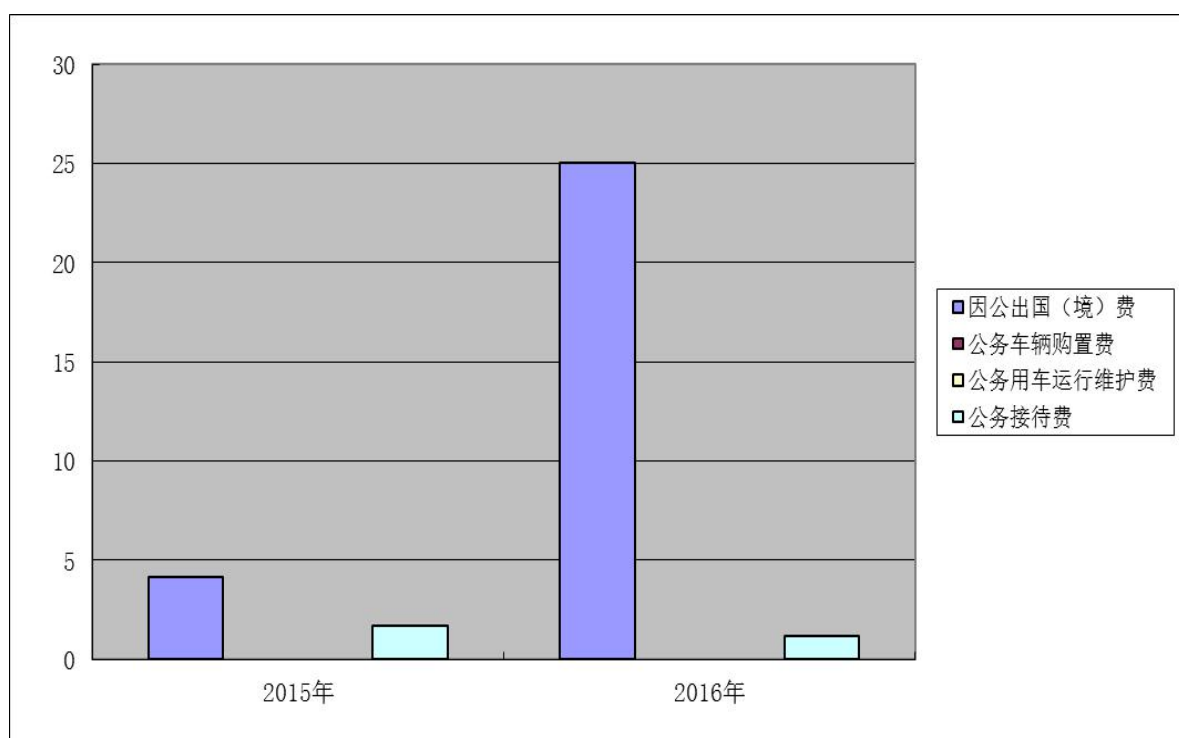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0.05万元。主要用于学院与国外相关院校交流教师培训事宜发生的接待支出，2016年共接待国外来访批次1个，来访外宾5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5万元。主要用于学院与国内相关院校交流工作情况及交流有关合作办学事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13个，共179人次。



## （“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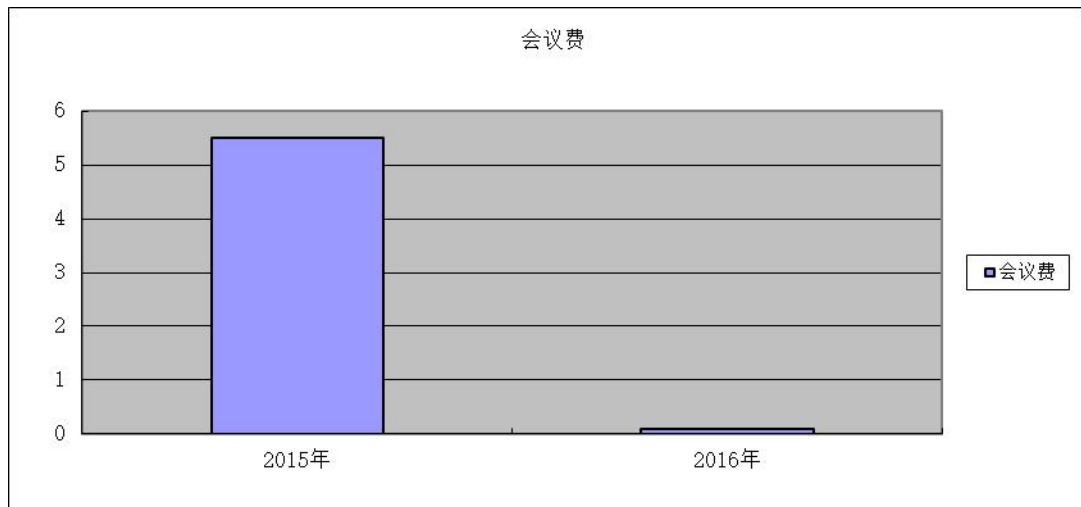


## （“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

###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0.08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5.42 万元，降低 98.5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学院加强对会议经费的使用管理，控制会议时间、会议规模，尽量利用学院会议室，能够简化会议形式的一律简化。

全年开支的会议为：第三届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50 人，共支出 0.08 万元，占会议费 100%，全部用于文件资料印刷费。



### (会议费与上年对比)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学院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无变化。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学院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7,619.84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790.28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6,829.56万元。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6,829.56万元，占89.63%，包括高等学校学费5,816.45万元，高等学校住宿费662.57万元、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80.48万元及其他缴入国库的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联合办学收入)270.06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691.41万元，占9.07%，包括其他利息收入15.83万元和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675.57万元；罚没收入6.00万元，占0.08%；其他收入92.87万元，占1.22%。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学院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5,780.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8.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5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96.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44.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62%；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35.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38%。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学院 2016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学院共有车辆 22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申报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25项，申报覆盖率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能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项目预算支出的合理性、规范性、有效性。

2、2016年学院对“广州城市职业学院2015年信息化建设项目”中的外语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建设和旅游远程仿真实训室建设子项目进行了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两个实训基地设备采购及安装均已按合同规定完成建设任务，通过验收，并已投入使用。其中：外语职业技能培训基地的11个实训室全年共完成4352学时的实验教学任务，课外开放累计1521学时，社会开放学时累计88个，实训室利用率最高达到95.42%。学院旅游管理系14级学生通过在仿真实训室的培训，有60%获得全国导游职业资格证书，实训满意度达90%以上，同时实训室的建设，对学院在校企合作体制机制创新方面也起到积极作用，旅游系与广州康辉国旅合作成立的“校中店”康辉国旅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营业部运作良好，在学生的专业学习、顶岗实习和毕业就业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的合作。

## 第四部分 2016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学院2016年工作完成情况

2016年,学院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省级示范校建设和“创新强校工程”为抓手,以内涵建设、质量提升为中心,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成绩,推动了学院各项事业的科学发展。

#### 1.编制“十三五”规划,学院发展目标进一步明晰

经过顶层设计、多次研讨、广泛听取意见和教代会讨论后,“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基本完成。规划按照两步走的思路,围绕2020年建设成为广东省一流水平的高职院校的战略目标,明确了“创新发展、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协同发展、国际化”的战略,提出了十大建设任务和五大保障措施,为今后五年学院的改革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南。

#### 2.强化组织领导,示范校建设深入推进

落实省级示范校中期检查意见,成立整改工作组,调整完善了工作机构,明确六个重点项目组、八大工作组及其职责,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和《学院示范校建设整体工作方案与工作台账》,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开展阶段性考核,高质量推进项目后续建设。

#### 3.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高

专业与课程建设成果显著。多个专业分别被确立为省高

职教育重点专业、省高职教育重点专业建设项目或省二类品牌专业；建设开通了叁佰多门网络课程；出台了《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和质量保障体系（框架）》，制定了专业标准和课程标准。

协同育人成效明显。在现有“2+2”专本协同育人基础上，与韶关学院合作开展食品营养与检测专业“3+2”应用型人才培养改革试点。与多所中职学校合作开展“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改革。

创新创业教育加快推进。成立了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和创新创业教育学院,制定了《关于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办法》，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的构建。

综合素质教育卓有成效。积极申报广东省高职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基地。成功举办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系列主题活动，营造了浓厚的校园文化氛围。职业技能竞赛取得良好成绩，获得省级以上职业技能竞赛奖励 40 项、120 人次。2016 届毕业生“双证书”获证率达到 99%，初次就业率为 99.24%。

人才培养工作成绩获省教育厅充分肯定。在全省高职院校教学管理工作考核中，我院被评为“优秀”等次；在省高职院校“创新强校工程”工作考核中，我院人才培养工作指标考核进入全省前 10 名。

#### 4.引进培育并举，师资队伍结构不断优化

加强人才引进，拓宽用人渠道，加大人才培育力度，加

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全年公开招聘人才近 20 人，多人获职称晋升。教职工参加各类培训 288 人次。做好省高职教育专业领军人才培养对象、“千百十工程”培养对象、省高校优秀青年教师等的跟进工作。

5.推进科研、社区教育和培训等工作，社会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加强科研创新。全年共获得纵向课题 20 项（其中省级 3 项、市级 5 项、厅局级 12 项），横向课题 3 项，发明专利 3 项；发表论文 120 篇，其中被四大国际索引收录 4 篇，国内核心期刊发表 22 篇，出版专著和教材 17 本。

推进社区教育。面向全市开展社区教育项目立项和研究工作，指导从化等区开展省社区教育实验区创建工作。据第三方机构研究，我院位列国内最受同行关注的社区教育研究机构第 2 名。创办了《广州社区教育》杂志。

做好社会培训工作。举办各类社会培训 15764 人次，开展技能鉴定服务 1799 人次。开展精准扶贫。完成与英德市横石水镇溪北村的对接并选派干部驻村开展工作。

6.完善制度和内部治理，综合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完善大学制度体系建设，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做好综合管理服务，加强条件保障建设。组织实施《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推进学院治理能力现代化；制定或修订学院人事管理、队伍建设、专业建设、创新创业教育、对外交流

合作、招投标、经费审批、内部控制、节约型校园建设等方面制度 20 多项。规范资产管理，加强食堂管理监督、医疗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加强实训室建设和图书馆信息化建设，更新广园南北校区多媒体室教学设备。完成图书馆、体育馆、学生宿舍等场所的维修改造。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做好重点人员、重点部位的防控，完成了海珠校区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和学院保密室、综合档案室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做好学生奖助学金工作，完成退役士兵学费资助和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工作。

7.加强党建和廉政建设，学院改革发展的思想组织基础进一步夯实

加强理论学习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省高校意识形态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提高了党员干部和教职工的思想认识。强化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全力配合做好广州市委巡察组对我院党委巡察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制定了有关领导干部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完成中层党政负责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签订和责任制落实情况检查工作。开展 2015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和 35 名中层干部正职及主持工

作满一年的副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配合市审计局做好学院领导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整改工作。做好大宗物资采购和工程招投标、招生录取等工作的监督。

## 二、学院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学院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具体见下表。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编制“十三五规划”	认真谋划“十三五”事业发展目标和重点建设内容，组织编制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	经过顶层设计、多次研讨、广泛听取意见和教代会讨论后，“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基本完成。规划按照两步走的思路，围绕 2020 年建设成为广东省一流水平的高职院校的战略目标，明确了“创新发展、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协同发展、国际化”的战略，提出了十大建设任务和五大保障措施，为今后五年学院的改革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南。
2	示范校建设	根据省教育厅对省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项目开展中期检查的反馈意见，开展整改，深入推进示范校建设。开展示范校建设	成立了整改工作组，调整完善了工作机构，明确六个重点项目组、八大工作组及其职责，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和《学院示范校建设整体工作方案与工作台账》，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开展了阶段性考核，高质量推进

		工作的第三次阶段性考核。	了项目的后续建设。
3	创新创业教育	<p>修订学院关于加强创新创业教育的实施办法，构建统一领导、全员参与的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机制。</p> <p>将学生的创新意识培养和创新思维养成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组织开展创业大讲堂、创业论坛等精品活动。</p>	<p>成立了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和创新创业教育学院，制定了《关于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办法》。在2016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中，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课程教学体系，组织开展了首批校级创新创业示范专业立项建设工作和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标准编写竞赛。2016届毕业生有22人毕业时就开始创业；获省大学生创业大赛银奖3个和铜奖8个，在高职院校中名列前茅；获省职业学校创新创效创业大赛奖项9项；获省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项目7个，资助资金14万元。</p>
4	教学内涵建设	<p>进一步加强精品资源共享课程、专业教学团队、教学成果培育、协同育人平台和特色学院建设，着力培育国家和省级教学改革成果，争取获得一批省市级重点建设项目，并取得良好效果。全面启动</p>	<p>机电一体化技术和旅游管理专业分别被确立为省高职教育重点专业和省高职教育重点专业建设项目；4个专业获批为省二类品牌专业；2个教学团队获批为省级教学团队；新获省教改项目6个、省精品课程5门、省大学生创业创新训练项目5个、市教学成果培育项目9个。总结的案例——“校内教学与企业教学相结合教学模式</p>

	<p>课程标准和专业标准建设，形成一批高质量的教学建设成果。启动各专业带头人的说专业工作，全面推动专任教师的说课工作。</p>	<p>改革”作为成功案例被《中国教育报》报道。20多个学院教研教改项目通过立项与验收，建设开通了312门网络课程。出台了《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和质量保障体系(框架)》，制定了专业标准和课程标准，开展了“教学做一体化”课程教学标准竞赛、“说课”和“说专业”竞赛等教学活动。</p> <p>在现有“2+2”专本协同育人基础上，与韶关学院合作开展食品营养与检测专业“3+2”应用型人才培养改革试点，92名韶关学院学生转段进入我院学习。与9所中职学校合作开展“三二分段”中高职衔接改革，600多名学生完成了转段选拔考核。20名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学生进入以企业为主体的学徒制培养，并被列入广东省现代学徒制试点。“萝岗食品学院协同育人平台”获批为省协同育人平台建设项目，“广州城市建设特色学院”获批为市特色专业学院建设项目。在全省高职院校教学管理工作考核中，我院被评为“优秀”等次；在省高职院校“创新强校工程”工作考核中，我院人才培养工作指标考核进入全省</p>
--	---	---



			前10名。
5	师资队伍 建设	围绕示范校建设和专业发展等工作，加大高素质的专业带头人、行业领军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优化师资队伍结构。积极参与省市各类高层次人才引育工程，做好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及省、院级“千百十工程”培养教师的检查和服务工作。	全年公开招聘 19 人其中博士 3 人、硕士 14 人，高级职称 3 人、中级职称 10 人另外，引进高层次人才 1 人。全年晋升副高级职称 9 人，聘用职称晋升人员 14 人；认定高校教师资格 14 人、“双师素质”教师 12 人。教职工参加各类培训 288 人次，其中国内访问学者 10 人、出国培训教师 16 人、送教上门的中英合作教学培训 75 人。做好省高职教育专业领军人才培养对象、“千百十工程”培养对象、省高校优秀青年教师等的跟进工作。在省高职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上，我院获得 6 个奖项，其中 2 个入围国赛，为省内唯一一所所有 2 件作品入围国赛的院校。
6	科研工作	发挥专业人才优势，瞄准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进一步科研服务能力。加强实科研服务平台建设，促进技术转让，开展联合攻关、技术应用和咨询服务。	全年共获得纵向课题 20 项（其中省级 3 项、市级 5 项、厅局级 12 项）、科研经费 182.33 万元，横向课题 3 项、科研经费 11 万元，发明专利 3 项；发表论文 120 篇，其中被四大国际索引收录 4 篇，国内核心期刊发表 22 篇，出版专著和教材 17 本。科研协同创新平台和科研合作取得新成

			<p>绩，获市科技创新委资助建立了“营养与健康科普教育基地”，与企业合作获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省科技计划项目各 1 项，获市教育系统创新学术团队项目 1 项，为省旅游局、市政府研究室提供决策咨询等服务。</p>
--	--	--	--

### 三、存在不足与改进方向

2016 年，学院各项事业取得新的成绩。但是，按照国家、省、市高职教育发展的要求，学院在发展上仍然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广州职业教育城建设的不确定性，拖延了学院现有办学条件的改善和校区的规划布局；办学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校企合作的深度、广度和稳定性相对不足，教职工参与改革发展的积极性和学院办学的活力未能有效激活；专业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特色还不太鲜明，品牌专业（专业群）建设还有较大提升空间；有影响力的高水平专业带头人和能工巧匠型的高技能人才相对不足，“双师型”教师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教师教育理念和能力有待进一步更新提升；学院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距一流职业院校和师生员工的期待还有差距。学院将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努力克服困难，改进不足，补齐短板，推动学院各项事业更好地发展。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

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

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